

中共企石镇委文件

企委干〔2023〕1号



关于洪登科等同志任职的通知

各村（社区）、部门单位：

经镇党委研究，决定：

洪登科 试任企石镇团委书记期满，正式任职；
黄绮霖 试任企石镇团委副书记期满，正式任职；
姚灼轩 兼任东莞市企石自来水服务公司法人代表、
经理。



